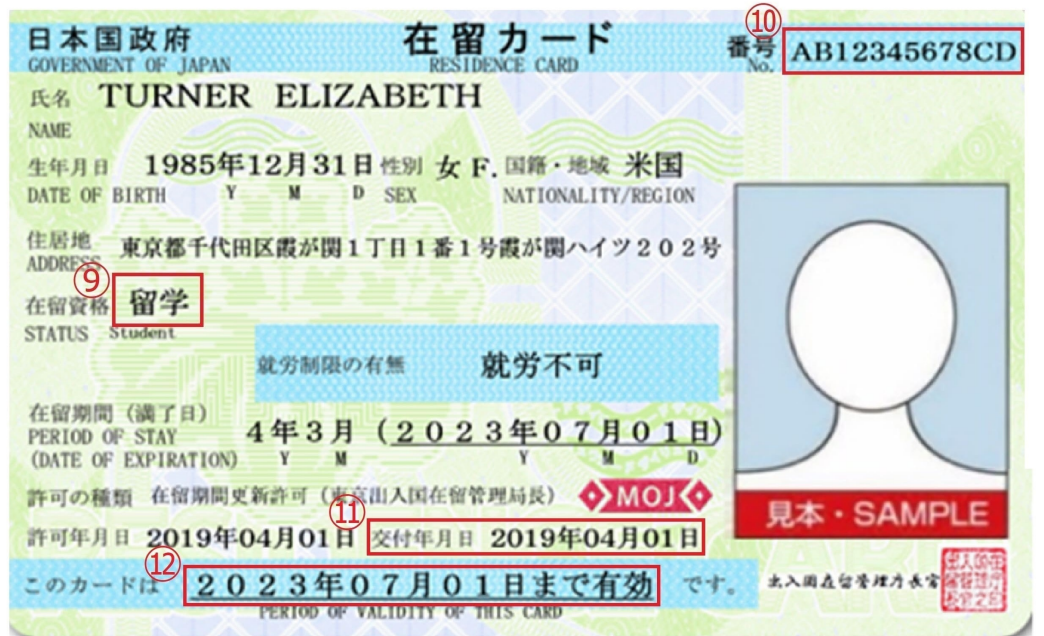


中 [表面見本] 在留カードを所持している申請者 (3 填用)

注意：一、紅框内各欄由發照機關填寫，其他欄位資料申請人應以黑(深藍)色筆正楷詳實填寫，不得簡寫或潦草。二、所填資料若有疏漏不全之處或無法辨識，發照機關得要求申請人補正，倘經查有不實情形，主管機關將依法辦理。三、欄位1至8為必填欄位，無外文別名或無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者，請在該欄位填寫「無」。其他欄位若有資料亦請儘量填寫，以利聯繫或發生急難事件時提供協助。

写真は こちらで 貼り付けるので 貼り付けずに ご提出ください		赤い枠の中は こちらで記入する為 申請者は記入しないでください	
1. 姓	中文 ① 姓名之書寫以國民身分證或戶籍資料為準	8. 外國護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外國パスポートをお持ちの方は国名を記入
名	外文 (姓氏在前) ② 曾領護照者應與舊照一致，如非中文姓名音譯請提示證明文件	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日本 (國名)
	外文別名 ③ 外文別名が無い方は記入不要 應符合一般使用姓名之習慣，倘特殊姓名者，請提示證明文件	簽證類別 ⑨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出生地	國內：④ 省 市 國外： (直轄市) (外國名)	證件號碼 (以上三者擇一填寫) ⑩	↓欄外まで記入して大丈夫です！
3. 出生日期	公元 申請者生年月日 日	核發機關	日本法務省
4.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申請者性別	核發日期	公元 ⑪ 年 月 日
5.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⑤	身分證番号がない方は<無>と記入	效期截止日期	公元 ⑫ 年 月 日
臺灣地區居留證號碼		9. 居住地聯繫資料	
6. 曾否領有中華民國護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勾是者請繼續填寫下列四欄)		居住地址 (國外)	申請者 日本住所 日本電話番号 E-Mail
護照號碼 ⑥		電話	
發照日期 公元 ⑦ 年 月 日		電子郵件信箱	
效期截止日期 公元 ⑧ 年 月 日		10. 在臺聯繫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發照機關 外交部		聯絡人姓名	台灣在住的親族や友人等 緊急連絡先となる方が いなければ
		在臺地址	無にチェックを入れてください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申請人請繼續填寫背面資料並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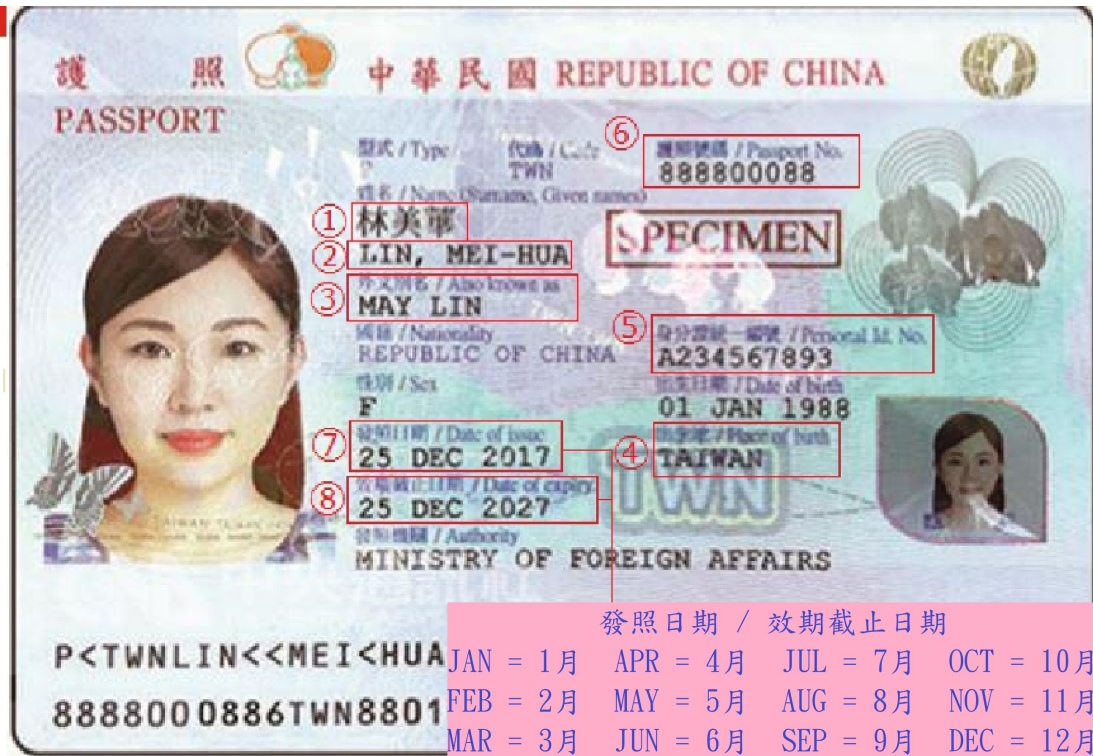


[表面見本] 日本パスポートを所持している申請者

注意：一、紅框内各欄由發照機關填寫，其他欄位資料請申請人應以黑（深藍）色筆正楷詳實填寫，不得簡寫或潦草。二、所填資料若有疏漏不全之處或無法辨識，發照機關得要求申請人補正，倘經查有填寫不實情形，主管機關將依法辦理。三、欄位1至8為必填欄位，無外文別名或無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者，請在該欄位填寫「無」。其他欄位若有資料亦請儘量填寫，以利聯繫或發生急難事件時提供協助。

写真はこちらで貼り付けるので 貼り付けずにご提出ください		赤い枠の中は こちらで記入する為 申請者は記入しないでください	
1. 姓	中文 ① 姓名之書寫以國民身分證或戶籍資料為準	8. 居住地址及證明文件	外國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日本 (國名)
用大寫英文字母	外文 ② 曾領護照者應與舊照一致，如非中文姓名音譯請提示證明文件	居留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國名)	簽證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外文別名	外文別名 ③ 應符合一般使用姓名之習慣，倘特殊姓名者，請提示證明文件	證件號碼 (以上三者擇一填寫) ⑨	核發機關 日本外務省
2. 出生地	國內：④ 省市 (直轄市) 國外：(外國名)	核發日期 公元 ⑩ 年 月 日	核發日期 公元 ⑩ 年 月 日
3. 出生日期	公元 申請者生年月日 日	效期截止日期 公元 ⑪ 年 月 日	效期截止日期 公元 ⑪ 年 月 日
4.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申請者性別	9. 居住地聯繫資料	居住地址 (國外) 申請者
5.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⑤ 身分證番号がない方は<無>と記入	日本住所	日本電話番号
臺灣地區居留證號碼		電話	E-Mail
6. 曾否領有中華民國護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勾是者請繼續填寫下列四欄)	電子郵件信箱	
7. 護照號碼	⑥	10. 在臺聯繫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聯絡人姓名 台灣在住の親族や友人等緊急連絡先となる方がいなければ無にチェックを入れてください
發照機關代填	發照日期 公元 ⑦ 年 月 日	在臺地址	
	效期截止日期 公元 ⑧ 年 月 日	電話	
	發照機關 外交部	電子郵件信箱	

申請人請繼續填寫背面資料並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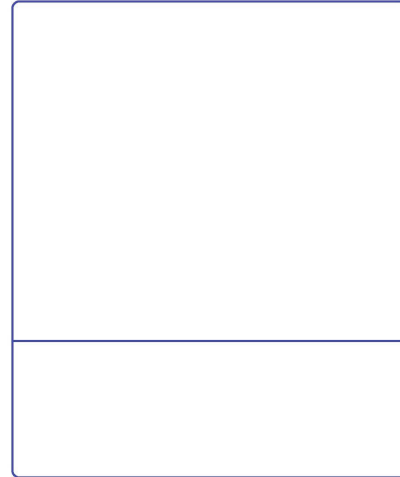
發照日期 / 效期截止日期

JAN = 1月	APR = 4月	JUL = 7月	OCT = 10月
FEB = 2月	MAY = 5月	AUG = 8月	NOV = 11月
MAR = 3月	JUN = 6月	SEP = 9月	DEC = 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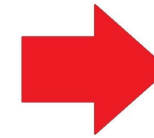
旅券 PASSPORT	型 / Type P	發行国 / Issuing country JPN	旅券番号 / Passport No. ⑨ AB1234567
	姓 / Surname TANAKA	名 / Given name MIKA	国籍 / Nationality JAPAN
	生年月日 / Date of birth 01 JAN 1988	本籍 / Registered Domicile KANAGAWA	
	性別 / Sex F		
	發行年月日 / Date of issue ⑩ 16 JUN 2023	所持人自署 / Signature of bearer	
有効期間満了日 / Date of expiry ⑪ 16 JUN 2033			
發行官庁 / Authority			田中 美華
日本護照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パスポート内に以下のスタンプ/シールがある方は
別途申請書の提出が必要です！

僑居身分加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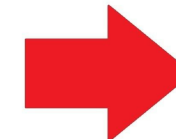
別途



護照加(移)簽
僑居身分申請書

を提出

別途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入出境申請書

を提出

必ず本人がサイン！

18歳未満の申請者は
両親どちらか
(または法定代理人)
による代筆可

18未満の申請者は

必ず両親どちらか
(または法定代理人)
がサイン！



注意：11. 簽名欄及12. 領照人簽名欄為必填欄位。

除無法簽名者外，不論是否親自申請，申請人均應於「申請人簽名」處親簽。
茲聲明以上所填資料、所附證件及照片俱確屬無訛，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名： 林美華

受委任人簽名： 陳橫濱

申請人如為在臺無戶籍國民，依入出國及移民法之規定，入國應先申請許可。

茲聲明本案為未滿18歲之申請人，申請護照業經依法得行使權利負擔義務之 父 母 監護人正式同意。

父親簽名： 陳橫濱

或

母親簽名： _____

或

監護人簽名： _____

茲聲明已領訖 林美華 (請填持照人姓名) 護照乙本，並經詳細核對所登資料及照片影像確屬申請人無誤。

領照人簽名： 林美華

代領人簽名： 陳橫濱

電話： 080-1234-5678

證件名稱： 中華民國護照

證件號碼： 123456789

*領照人如非申請人本人則須繳驗身分證件。
*倘係郵寄申請案件，應將寄回之掛號或快遞存根影本黏貼於領照人簽名欄或其他空白處，註明寄件日期。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國許可證
入國許可
ENTRY PERMIT